

医师资格考试申报材料排列顺序及注意事项

材料顺序：

1. 毕业证书(学位证书)原件
2. 身份证复印件及 2 张照片（版式详见“注意事项 ③”）
3. 报名成功通知单（考生报名成功后网上打印的那张）
4. 毕业证书复印件
5. 学位证书复印件或学校证明（应届毕业生及往届无学位证书者）
6. 2021 年 1 月以后出具的学信网“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”
7. 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
8. 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
9. 《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》或《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考核证明》
10. 《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》；《应届毕业生试用证明》（时间截止到 1 月 20 日，笔试报名时出具截至日期到 2021 年 8 月 20 日的试用期满一年并考核合格证明）
11. 2021 年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专业加试申请表（仅限短线医学加试考生）
12. 所在医疗机构单位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
13. 报考乡村全科助理和短线加试的，需要提供所在单位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
14. 报考传统医学师承或确有专长类别医师资格考试的，须提交《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》或《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》；
15. 部队现役考生须提供军队相关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，同时出具团级以

上政治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；

毕业证书原件与学位证书原件放在申报材料的最上方。

以上所需递交的材料均一式一份

注意事项：

- ①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考生从规培单位报考的，请务必确认考生填报的县市区与规培单位所在地必须一致
- ②照片要求：与网报照片一致，2寸照片，免冠，白底，露耳，辨识清晰。
- ③ 2张照片用少量双面胶贴在印有身份证的A4纸上

示例： 部分为贴双面胶位置

